

臺灣銀行公教保險部 函

地址：10658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6樓
承辦人：葉寶蓮
電話：02-27013411 分機5607
傳真：02-27015622

受文者：最高檢察署等1250個要保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公保管字第112000701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茲訂於本（112）年11月14日（星期二）舉辦公教人員保險（下稱公保）業務視訊座談會（Webex Meeting視訊系統），屆時請指派1名公保被保險人（非公保業務承辦人）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強化被保險人認知公保之相關權益，本部首次辦理被保險人宣導場次，並配合銓敘部性別平等推動計畫，邀請曾請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之男性被保險人分享經驗。
- 二、請貴單位自11月6日至11月10日於公保網路作業e系統（下稱e系統）項下之「業務座談會報名作業」為該員辦理報名事宜，報名作業詳附件一。
- 三、旨揭視訊座談會於上午9時30分開始，中午11時30分結束，會議室將於上午9時開放，請參加人員至遲於會議前10分鐘連線至會議室。參加人員請至本行網址(<https://www.bot.com.tw/>)點選：【公保服務】→【公保業務座談會】→【112年公保業務座談會報到處】→【通行檢核】→【報到】→【進入視訊會議室】，報到作業詳附件二。
- 四、本次座談會使用Webex視訊系統，參加人員如使用辦公室電腦登錄，請使用該系統前洽貴單位之資訊單位辦理連線開通



申請作業，再參照前項說明三相關作業說明進入會議室。

五、座談會之議程包括公保被保險人加保權益與給付權益說明、以及育嬰留職停薪人員經驗分享，相關講義及程序表置於本行網址「公保服務」項下之「下載專區」，請點選「公保業務座談會講義」自行下載或列印，講義下載作業詳附件三。

六、貴單位參加人員已登錄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者，本部將於座談會結束後，辦理其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護照認證登錄。因本座談會係採視訊會議，為利正確登錄學員上課時數，於進入會議室前，系統會自動檢核是否已報名，故參加人員如有異動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至「業務座談會報名作業」辦理變更異動，逾期則無法更正及參與視訊會議，尚請配合。

正本：最高檢察署等1250個要保單位

副本：

經理
夏慧云